

十七、在路上（七）：天國的金錢觀 路加福音十六章

錢為何物？耶穌的門徒訓練從價值觀的改變開始，延伸進入實際的生活，在耶穌對門徒的教導中頻頻出現關於金錢的使用，因為「你們的財寶在那裏，你們的心也在那裏」。門徒如何使用金錢反映了他們真實的屬靈生命。

耶穌使用了一個相當難以理解的比喻來教導門徒如何使用金錢，在這裏出現了一個精明的管家，管家所以得到主人的稱讚不是因為他的行為，而是因為他懂得為自己短暫的將來預作準備；門徒應該學習這個管家未雨綢繆的機智，就是在世界上的時候善用錢財，活出耶穌的教導，那麼，他們將來必定住在永存的帳幕中；在錢財和上帝之間，門徒只能選擇一個主人（十六：1-13）；耶穌的金錢觀受到了法利賽人的嘲笑，耶穌在對他們的責備中宣告：天國已經來到！天國的福音帶來新的價值觀。在耶穌的教導中，律法被完全的啟示出來，天國要求人活出律法的真義（十六：14-18）；最後，耶穌以一個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警告不知憐憫窮人的富人，漠視先知關顧窮人的教導是很可怕的一件事，在這個命運逆轉的比喻中，貧苦無依卻依靠神的窮人將來可在天上享受神的祝福，奢華自私的富人死後的結局則是永遠的痛苦（十六：19-31）。

天國的子民被要求的是全人的更新，從價值觀的改變進入到生活方式的改變。耶穌的比喻不只是教導，也是呼召，祂要求凡自稱為祂的門徒的人行出上帝的旨意，在錢財上慷慨待人，尤其重要的是幫助有缺乏的人。

主題：耶穌使用比喻教導眾人要正確地使用金錢並且用金錢幫助缺乏的人。

路十六：1-13 耶穌以一個管家的比喻教導門徒要善用錢財

一、耶穌這個比喻是對誰說的？比喻中的管家為什麼會被主人趕走？他在面臨失業時有甚麼想法？結果他做了什麼？你對這個管家有什麼看法？

二、你認為這個比喻最令人難解的地方在那裏？不義的管家被主人稱讚的原因是什麼？

三、根據 V.8b-9，耶穌使用這個比喻要教導門徒的重點是甚麼？誰是「今世之子」？誰是「光明之子」？「光明之子」應該如何為自己的將來打算？

四、V.10 耶穌教導門徒如何去評價一個人的忠心？V.11-12 是甚麼意思？V.10-12 耶穌教導的重點是甚麼？

五、V.13 耶穌呼籲門徒在世界上必需做出甚麼選擇？為什麼不能同時選擇上帝和金錢？如果有人選擇服事上帝，以上帝管家的角色去處理金錢？他對金錢會有甚麼不一樣的看法？

六、上帝希望我們如何管理祂交託給我們的財富（參路十二：33-34，弗四：28，林前四：2，提前六：17-19）？

註：比喻中管家的行為有兩種主要的解釋：（1）管家為了替自己留一條後路而減免了欠債人的欠款是一種不誠實的做法，這個管家始終是不義的。（2）第一世紀猶太社會中，按照一般借貸的慣例，欠單上的欠款可以包括利息和佣金，其實管家所減免的是自己的佣金，這樣的行為是合法的。

V.8 耶穌並不是稱讚這個管家的行為，而是以管家（「今世之子」）懂得為自己的將來預備做例子來教導門徒（「光明之子」）也應該為自己的將來做準備。「不義的管家」被描述為「今世之子」，「不義的錢財」即是指「今世的錢財」。

V.9「結交朋友」有象徵性的意義，可指賄濟窮人，此處也有討上帝喜悅的意思。

V.11「不義的錢財」指的是世上的財物，「真實的錢財」是指未來在天國中服事屬靈的祝福，人若不能忠心管理世上的財物，誰還敢把那具有更大價值的事物交託他管理？

V.12 若平行於 V.11，則「別人的東西」應指不義的錢財，「自己的東西」指的是真實的錢財。此處也可能有屬靈的暗示：一個人若不能在地上過一個負責任的生活，如何能把天上的責任交託給他？

V.13「瑪門」音譯自亞蘭文的「錢財」，這個字在亞蘭文的原意是「人所依賴之物」。

生活應用：在這段經文中，耶穌強調的是「善用錢財」，它和一般人所謂的「善於理財」有甚麼不同？在耶穌「善用錢財」的教導背後，你是否能看出耶穌對缺乏者的憐憫？如果神賜福你有豐厚的錢財？你會如何使用？耶穌這段教導會提醒你更善用自己的錢財嗎？

路十六：14-18 耶穌以天國的價值觀斥責法利賽人

七、法利賽人對耶穌的理財觀有什麼反應？耶穌知道他們的心思意念嗎？耶穌如何責備他們？

八、V.16-17 是甚麼意思？為什麼耶穌強調律法並沒有廢去？耶穌和律法有甚麼關係？

九、V.18 關於離婚，耶穌在這裏是如何教導的？耶穌為什麼在這裏突然提及離婚的事？

註：「律法和先知」代表舊約或指舊約的時代，「上帝國的福音」在耶穌的宣告中來到，耶穌的服事開啟了一個應驗舊約的新時代，施洗約翰的事工則是這兩個時代的分界線。

V.16「努力」的希臘文是關身被動語態，有「被催逼進去」的意思，連於上句「福音傳開了」，可解釋作：許多人被傳福音的話語所催逼要進入上帝的國度。

V.17 在救恩歷史的發展中，律法和先知都指向耶穌，耶穌來實現神的律法，就此意義而言，上帝的律法是永遠存在的。

V.18 耶穌在此處以一個具體的例子說明，在天國新的時代，天國的律法對人的要求，此處將天國的來臨和耶穌的教導聯繫起來，天國的福音帶來了新的價值觀和不同的道德標準，耶穌以關於離婚的告誡作為一個例證，天國要求人忠於在神面前所立的婚約。

生活應用：你的價值觀（包括金錢、婚姻、人際關係…）在信主之後有什麼改變嗎？在那方面你發現到有最明顯的不同？你曾經因此而受到別人的誤解或嘲笑嗎？是甚麼因素使你願意改變舊有的觀念？

路十六：19-31 耶穌以財主和拉撒路的比喻警告富人末世的命運將逆轉

十、比喻中的財主和拉撒路今生的光景如何？他們死後的光景又如何？

十一、從財主和亞伯拉罕的對話中思想下列的問題：

(1)、財主顯然認得拉撒路，他在生前曾經同情過拉撒路嗎？他在陰間對拉撒路的態度有沒有改變？

(2)、被深淵隔開的財主和拉撒路，他們的命運可能再度逆轉嗎？這個答案意味著財主將面對怎樣的命運？

(3)、財主的五個兄弟在世界上過得是怎樣的生活？像財主一樣，他們有沒有機會知道上帝的心意？

(4)、財主以為用甚麼方法可以救他的兄弟？亞伯拉罕反駁他的理由是甚麼？你認為這個理由充分嗎？

(5)、V.31 有甚麼暗示嗎？這節經文如何應用到耶穌身上？

十二、你如何將路十六：9 應用到這個財主身上？這個比喻是否暗示了所有的窮人都可以上天堂？你認為這個比喻的重點是什麼？它是對誰講的？它只是對有錢人的警告嗎？

註：這個比喻是在舊約的背景中，舊約中的窮人往往因完全的缺乏無助，因此緊緊的抓住上帝，依靠上帝，因此死後可以享受神在天上為他們預備的福份，而非說所有窮人死後都可以到上帝那裏。

V.29 舊約摩西和先知的話對於關懷窮人的需要有清楚的教導，參申十四：28-29、二十四：10-22，賽三：14-15，耶五：26-28，結十八：12-18。

生活應用：是「賙濟窮人」決定一個人永恆的命運嗎？一個真正愛神的人會對人沒有憐憫的心嗎？財主的悲劇是「一切都太遲了！」這個比喻對你有甚麼衝擊？趁著一切都還沒有太遲之前，我們可以做甚麼？

反思：耶穌教導天國的子民必須有全新的生活方式，包括如何善用金錢，為何耶穌如此看重有關金錢的教導？你認為我們是生活在一個「金錢至上」的社會中嗎？關於錢財，基本上天國的價值觀和世界有甚麼不一樣？